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
2026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KRDL】K4-2609181

采购人：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

采购代理机构：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9 月

重要提示

为了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加快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促进政府采购工作的公正公平开展，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政府采购领域“整顿市场秩序、建设法规体系、促进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 年）》的精神，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及服务招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坚持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原则。

在投标过程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如在投标环节及后续审查、审计中发现存在围标串标等问题的，我公司及采购人将上报上级监管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依法追究有关责任单位的法律责任，同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条的规定追究其缔约过失责任，赔偿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相关损失。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 2026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KRDL】K4-2609181

项目名称：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 2026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88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 2026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88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88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安全运维服务	对院内 4 个系统进行三级等保测评工作	1（项）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288000.00	288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 2026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 2026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供应商为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2 供应商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3 财务状况证明：供应商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9 月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9 月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6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或《网络安全服务认证证书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认证》；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9 月 04 日至 2026 年 09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前台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9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第 1 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9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第 1 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现场领取，谢绝邮寄。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3.1《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3.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3.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3.5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太乙宫镇上湾村甲字 1 号

联系方式：029-8589929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

联系方式：029-8958186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代光艳、姚瑶、路坦、贾亚妮、王昭、刘昆、张晨、王森、靳祥德、成荔、彭明杨、王莉

电话：029-89581863、17320095323、1566706771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5	服务地点	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内指定地点。
1.3.1	采购范围	本项目拟对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已完成过往等保测评的“医院信息系统、医院运营管理信息系统、集成平台及数据中心”开展新一轮常态化等级保护测评等相关工作，对“病历内涵质控系统”开展首次三级等保测评及定级备案等相关工作。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答疑文件中所涵盖的全部服务内容。
1.3.2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1.3.3	质量要求	合格，达到国家强制性合格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	详见本文件“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资格要求。
1.10	答疑	已领取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若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需要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回复的，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天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邮箱提交疑问问题 word 版电子文件以及加盖公章的 PDF 扫描件，如缺少上述要求的书面材料或逾期提交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不予进行回复。指定邮箱为 lutan2@qq.com
3.1.2	响应文件的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磋商一次报价表一份、电子版文件一份（电子版本文件为与纸质版本响应文件一致的 word 版本及盖章签字后扫描的 PDF 版本各一份，电子版内容仅作为后期留存资料，如后期核对中发现电子版本与纸质版本内容不一致或因故无法正常读取的，供应商应配合及时完成更换）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备注：电子版文件存储介质：U盘，供应商所递交的U盘上用标签注明单位简称、项目名称。
3.1.3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包装	1.响应文件正、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2.密封包装方式：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电子版文件（U盘）密封于一个密封袋内，副本密封于一个密封袋内，磋商一次报价表除在响应文件内装订外，还应再重复制作一份单独密封放于一个密封袋内（应与响应文件内的响应一次报价表一致且签章齐全）；封袋应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响应一次报价表”的标识。 3.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按照本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编制。
3.2.3	竞争性磋商报价要求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所掌握的市场情况及本项目的实际情况，且应根据企业自身情况**以填报总价形式自主填报响应报价**，不得超出本项目的磋商最高限价，否则将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供应商所填报的响应报价应是完成本次采购范围内所需服务的相应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服务费、规费、税金、利润、专用工具使用等与之相关的一切直接费、间接费。要求的其他相关费用以本采购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磋商依据。
3.3.1	磋商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天。
3.4	磋商保证金	需要交纳。磋商保证金要求如下： 1.交纳金额：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元） 2.交纳时间：以到账时间为准，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采购被拒绝，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建议提前转账；缴纳截止时间以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准。 3.磋商保证金的交纳形式：本项目接受所有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形式的保证金缴纳(包括但不限于现金转账、银行保函、担保公司出具的保函或保险机构出具的保证保险保单、电子保函等)，鼓励采用电子保函形式缴纳。 4.指定账户名称：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129905724510703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转账事由：【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磋商保证金】 注：供应商必须将上述转账事由填写清楚，否则所带来的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注：①对公转账、电汇时必须写明【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磋商保证金】等字样，便于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登记。 ②磋商保证金交纳时间以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为准。各供应商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或汇款、跨行转账或电汇的时间要求，确保在本文件规定的交纳截止时间之前交纳进入到指定账户内的磋商保证金，如果在本文件规定的交纳截止时间之前未能收到磋商保证金，则视为未响应本磋商文件要求，按照为无效响应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5.供应商以保函形式交纳响应保证金的，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将担保机构保函正本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并将保函正本复印件附在响应文件规定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5	资格审查要求及审查依据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	审查内容及依据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按照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	供应商为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其他组织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供应商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磋商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名单；	
		5	**财务状况证明：**供应商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附上述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9月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附符合上述要求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9月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附符合上述要求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或《网络安全服务认证证书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认证》；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附符合上述要求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备注： ①以上资格证明材料需提供合格有效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签字盖章不符合要求的，均属于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不得通过资格审查。 ②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政府采购”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③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④磋商小组或者采购人有权在评审过程中对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进行复核，若发现复核结果与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不利风险。
4.2.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6 年 09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4.2.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一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第 1 会议室
5.2	磋商程序	本次磋商项目原则上采用二次报价。 （1）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密封性进行审查； （2）由工作人员拆封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3）核验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不进入下一步评审环节； （4）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下一步评审； （5）对有效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6）对有效供应商要求提交第二次商务报价，在磋商小组未对磋商文件进行实质性修改的情况下，第二次报价不得超过一次报价； （7）磋商小组评审。 注：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服务要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根据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所有报价在公示前均不公开宣布。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 人。其中专家 2 人，采购人 1 人。 磋商小组确定方式：评审前 24 小时内在法律认可的专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家库中随机抽取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
7.1	定标方式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是 ☑否 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3；
7.3	履约担保	□要求。 ☑不要求，本项目不要求供应商提供履约担保。
10.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本项目采购预算及响应最高限价为：人民币贰拾捌万捌仟元整（¥288000.00 元） **备注：各供应商响应报价不得超过上述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否则将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2.本项目标的所属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3.知识产权：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采购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4.确定成交供应商后 3 日内，由成交供应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 857 号）的有关规定标准下浮 20%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在对代理服务费转账时需备注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招标代理服务费。 5.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照有关法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律、法规或省市有关规定执行。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提示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如本表未说明的，以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为准。		

二、供应商须知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以及陕西省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法律、法规，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1.1.2 采购人：详见“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1.3 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1.4 项目名称：详见“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1.5 服务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其他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3 采购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要求

1.3.1 采购范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限：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详见“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其磋商无效：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

（2）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4）与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5）与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6）与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7）供应商之间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的；

（8）被政府有关部门责令停业的；

（9）被暂停或取消磋商资格的；

（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4.3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详见“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5 费用承担：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所有发生的费用，不论成交与否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 保密：参与采购磋商活动的各方均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

1.7 语言文字：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特殊要求外，不组织统一踏勘现场，各供应商可自行前往项目所在地进行踏勘。过程中所产生的任何费用及安全问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论供应商是否踏勘，与本项目实施的所有因素、细节由供应商自行考虑并承担相关不利风险。

1.10 答疑：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 转包：本项目不允许成交后转包。

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2.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供应商须知；

（3）服务需求及商务要求；

（4）评审办法；

（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均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供应商应及时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否则引起的一切风险由供应商自负。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按照前附表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疑问，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供应商应及时登陆相应网站查看本项目的采购变更信息并获取澄清和修改后的文件，未按澄清和修改后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的响应文件有可能被磋商小组否决。

2.2.3 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答疑）纪要、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补充）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2.2.4 其它关于澄清与修改的要求以现行相关法律、法规为准。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本文件的其他要求完整地进行编制。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擅自修改响应文件格式内容、未按照响应文件格式内容进行响应的，将视为响应文件的组成不完整，在符合性审查时将按照不合格处理。

3.1.2 响应文件的份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1.3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包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1.4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但需要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3.1.5 响应文件被拒绝接收的情形：

（1）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递交响应文件的；

（2）逾期提交响应文件的；

（3）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拒绝接受的情形。

3.1.6 响应文件由于编制问题导致无法正常评审的，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2 竞争性磋商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规定和要求报价，任何不符合报价要求的磋商将按照废标处理。

3.2.2 竞争性磋商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及可以调整价格的磋商均按照废标处理。

3.2.3 竞争性磋商报价其他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磋商有效期

3.3.1 磋商有效期：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其他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原定磋商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磋商保证金。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需要相应地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磋商有效期内本须知关于磋商担保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3.4 磋商保证金：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 资格审查要求及审查依据：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案：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及组成

3.7.1 响应文件应按 “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磋商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确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进行响应，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特别要求需要逐条明确响应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应当按照其要求进行编制，否则视为未响应。

4.磋商

4.1 响应文件的标记

4.1.1 响应文件的封面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按照本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编制。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服务需求及商务要求中明确要求提供磋商样品的，应当按照相关要求在递交响应文件时按要求递交。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开标

5.1 竞争性磋商会议时间和地点：竞争性磋商会议时间及地点与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一致。采购人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竞争性磋商会议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会议，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评审

6.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2 磋商小组成员发现有法定回避情形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各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工作人员，不得作为评审专家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6.3 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4 评审过程的保密

（1）开标后，直至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补遗、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等均严格保密。

（2）在响应文件的评审、成交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直至取消其中标资格。

（3）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中

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6.5 响应文件的澄清

（1）为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时，可向供应商进行询标。

6.6 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1）磋商小组仅对在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未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合同条款的响应文件，不得进行评审。

（2）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就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磋商小组依据本次评审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报告，并根据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7.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通知

7.2.1 在本章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成交供应商进行中标（成交）结果公示同时发布成交通知书，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竞争性磋商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竞争性磋商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后，在规定时间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规定予以备案。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重新采购：执行现行相关法律法规。

9.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采购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或者与采购人串通磋商，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与投诉

磋商人应当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提出质疑和投诉，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服务需求及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根据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 号)、《关于推动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体系建设和开展等级测评工作的通知》（公信安[2010]303 号）、《陕西省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建设整改工作指导意见》（陕等保办2011 2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本项目拟对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已完成过往等保测评的“医院信息系统、医院运营管理信息系统、集成平台及数据中心”开展新一轮常态化等级保护测评等相关工作，对“病历内涵质控系统”开展首次三级等保测评及定级备案等相关工作。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内容

“医院信息系统、医院运营管理信息系统、集成平台及数据中心”三级等保的复评等相关工作及“病历内涵质控系统”首次三级等保测评及定级备案等相关工作。

序号	系统名称	系统级别
1	医院信息系统	三级
2	医院运营管理信息系统	三级
3	集成平台及数据中心	三级
4	病历内涵质控系统	三级

1.系统调研：在系统相关人员的协助下，对上述信息系统进行调研和梳理，了解系统当前信息系统资产现状。

2.现场测评：根据国家等级测评的相关标准及已编制的相关等级保护测评指导书对信息系统中的相关资产进行测评项的检查、记录检查结果。

3.分析整改：根据前述工作内容，分析信息系统安全情况与等级保护基本要求的差距,提供差异化测评服务，并进行风险分析，可根据现场情况出具科学合理的整改建议及整改方案，配合采购单位安全整改工作。

4.结论报告：根据前述工作内容，分析当前信息系统安全保护能力是否符合相应等级的安全要求，针对整改项进行再次测评,提供安全等级符合性测评服务，出具相关系统测评报告。

5.配合验收：整理项目过程中所有相关的过程文档，提交系统相关人员。

（二）交付成果内容要求

1.《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备案证明》；

2.《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项目计划书》；

3.《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方案》（每系统 1 份）；

4.《信息系统整改建议书》；

5.《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每系统 1 份）；

6.《信息系统安全渗透测试报告》（1 份）。

（三）测评人员等相关要求

1.测评人员要求：本项目测评人员应具备等级保护测评相应业务能力，测评人员应具备等级保护测评相关工作经历。项目经理、质量负责人应具备丰富的网络安全服务实践经验，能够胜任本项目岗位工作。项目经理应具备《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高级［含旧版《信息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高级］，具备项目统筹管理能力；质量负责人应具备网络安全质量管控相关专业能力。项目核心岗位人员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

2.人员配备：供应商参与此项目应配备不少于 8 人的测评小组（包含项目经理、质量负责人），其中应至少包含 2 名《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高级［含旧版《信息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高级］，3 名《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中级［含旧版《信息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中级］证书。供应商必须为本项目成立项目现场等级保护测评小组，由测评小组组长（可由项目经理兼任）统一负责，测评小组组长应具有一定的技术及管理知识和经验，善于与采购人沟通，并能高效保质执行与完成测评工作。根据项目实际工作量可动态增补测评人员。

3.项目现场服务要求：本项目所有现场测评、现场整改配合、现场巡检、售后上门支撑、系统上线前检测等全部现场服务工作，均要求供应商提供服务地点现场落地服务，由专属服务团队实施，严禁异地远程代执行、转包异地团队实施，供应商应保障项目响应时效、现场服务质量及售后稳定性。

（四）项目技术标准及要求

服务阶段/模块	子项序号	核心工作内容	具体要求与执行标准
一、总体要求	1	项目合规与覆盖范围要求	根据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 号)与《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19 要求，等级测评工作须覆盖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安全运维管理等方面的内容，并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完成风险分析工作,最终为完善等级保护安全防护体系提供指导依据。
二、第一阶段：等级保护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共分为五步，分别是：“定级、备案、建设整改、等级测评、监督检查”。该项目主要完成系统的安全测评工作，依据安全技术和安全管理两个方面的测评要求，分别从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安全运维管理十个安全类别进行安全测评。
	1	定级要求	该项工作开展的主要依据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B/T 22240-2020）确定系统等级。
	2	备案	信息系统的安全保护等级确定后，二级以上（含二级）信息系统的运营使用单位或主管部门应到属地公安机关办理备案手续。按照国家政策要求，跨省或者全国统一联网运行的信息系统在各地运行、应用的分支系统，向当地设区的市级以上公安机关备案。该项目系统应向归属地网络安全监察支队申请重要信息系统备案。 完成备案的信息系统，将获得公安机关颁发的《信息

			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
	3	等级保护测评要求	服务商在测评过程中要求按照《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GB17859-1999）、《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实施指南》（GB/T25058-2019）、《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28448-2019）、《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28449-2018）等相关的标准规范开展等级测评工作，对系统的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安全运维管理共 10 个层面进行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见附件《等级保护技术要求》）。
三、第二阶段：渗透检测	1	系统渗透测试与安全弱点分析	渗透测试是通过模拟恶意黑客的攻击方法，来评估计算机信息系统是否安全的一种评估方法。这个过程包括对系统的任何弱点、技术缺陷或漏洞的主动分析，通常该分析是从一个攻击者可能存在的位置来进行的，并且从这个位置有条件主动利用安全漏洞。
四、第三阶段：建设整改咨询及安全加固（不涉及硬件）	1	安全整改方案编制	建设整改咨询工作以等级测评和渗透检测发现的安全问题为工作重点，编写《信息系统安全建设整改建议》；将信息系统的安全建设整改需求落实到可操作的安全技术和管理上，提出能够实现的技术参数或制度及其具体规范。
	2	建设整改过程咨询	依据相关《信息系统安全建设整改建议》开展建设整改工作时，服务方将提供建设整改过程中的与建设整改相关的咨询服务。
	3	安全加	对信息系统安全整改建议进行确认，并依照建议，协

		固实施协助	助我方进行漏洞修复，补丁升级等非硬件层面的安全加固，制定可执行的安全整改方案和计划，然后协助我方分步实施安全整改工作。
五、第四阶段：售后服务			本项目服务期限 1 年，服务方需向采购人提供一体化、全维度信息安全维保服务，全面保障医院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服务内容涵盖应急响应、安全监测、各级安全检查配合、远程电话技术支持、常态化安全咨询、专项安全培训、安全制度辅助建设、定期安全巡检、定制化安全整改方案输出、重大时段重保服务等。
	1	应急响应服务	针对本次项目，服务方提供 7x24h 的常规应急响应及灾难恢复专家服务。在接到用户故障报修电话 10 分钟内响应，如远程无法处理应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服务。对采购人信息网络应用系统突发的信息安全事件进行响应、处理、恢复、取证、跟踪、事后分析。
	2	配合检查服务	服务方免费协助采购人应对公安网安部门、医院内部审计督查、第三方监管机构等单位开展的等保专项核查、安全突击检查工作。服务内容涵盖：协助整理、完善全套等保备案、测评、运维安全台账资料；检查现场全程陪同，提供技术答疑、佐证材料调取、技术问题整改支撑；同步完成现场各类安全核查事项即时响应。
	3	安全咨询服务	服务方为医院免费提供一年技术咨询服务，包括信息系统整改建设咨询服务以及其他相关安全咨询服务，一旦接到用户的服务请求，技术服务工程师将立即开始提供服务，帮助客户解决信息安全相关技术问题，全面配合采购人做好业务系统全保障工作。
	4	安全培训服务	服务方为医院安排计算机网络安全相关专家，开展网络安全培训，内容包含但不限于网络安全事件预警通报信息、网络安全法律、行政法规、主机安全、应用

			安全、网络安全、数据库安全等，提升全员网络安全防范意识和法律意识以及安全能力；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期间，免费配合医院策划、落地线下线上安全科普宣传活动。
	5	系统上线前专项安全检测服务	服务周期内，医院新增业务系统、改造系统正式上线前，服务方免费提供上线前安全专项检测，开展全面漏洞扫描、潜在安全风险点排查，输出上线安全风险评估报告，提前消除上线安全隐患。
	6	安全巡检服务	服务方为医院提供不低于两次/年安全巡检服务，巡检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全院网络交换设备、防火墙/堡垒机等安全设备、服务器、办公终端、业务应用系统；巡检工作包含日志审计分析、设备固件/软件版本升级、全资产漏洞扫描、Windows 与 Linux 操作系统漏洞补丁更新，巡检完成后出具正式巡检报告，列明风险清单与分级整改建议并协助医院进行整改。

（五）等级保护技术要求

安全层面	安全控制点	测评指标
安全物理环境	物理位置选择	a)机房和办公场地应选择在具有防震、防风和防雨等能力的建筑内；
		b)机房场地应避免设在建筑物的高层或地下室，否则应加强防水和防潮措施。
	物理访问控制	a)机房出入口应配置电子门禁系统，控制、鉴别和记录进入的人员。
	防盗窃和防破坏	a)应将设备或主要部件进行固定，并设置明显的不易除去的标识；
		b)应将通信线缆铺设在隐蔽安全处；
		c)应设置机房防盗报警系统或设置有专人值守的视频监控系

安全层面	安全控制点	测评指标
		统。
	防雷击	a)应将各类机柜、设施和设备等通过接地系统安全接地；
		b)应采取措施防止感应雷，例如设置防雷保安器或过压保护装置等。
	防火	a)机房应设置火灾自动消防系统，能够自动检测火情、自动报警，并自动灭火；
		b)机房及相关的工作房间和辅助房应采用具有耐火等级的建筑材料；
		c)应对机房划分区域进行管理，区域和区域之间设置隔离防火措施。
	防水防潮	a)应采取措施防止雨水通过机房窗户、屋顶和墙壁渗透；
		b)应采取措施防止机房内水蒸气结露和地下积水的转移与渗透；
		c)应安装对水敏感的检测仪表或元件，对机房进行防水检测和报警。
	防静电	a)应采用防静电地板或地面并采用必要的接地防静电措施；
		b)应采取措施防止静电的产生，例如采用静电消除器、佩戴防静电手环等。
	温湿度控制	a)应设置温湿度自动调节设施，使机房温湿度的变化在设备运行所允许的范围之内。
	电力供应	a)应在机房供电线路上配置稳压器和过电压防护设备；
		b)应提供短期的备用电力供应，至少满足设备在断电情况下的正常运行要求；
		c)应设置冗余或并行的电力电缆线路为计算机系统供电。
	电磁防	a)电源线和通信线缆应隔离铺设，避免互相干扰；

安全层面	安全控制点	测评指标
	护	b)应对关键设备实施电磁屏蔽。
安全通信网络	网络架构	a)应保证网络设备的业务处理能力满足业务高峰期需要；
		b)应保证网络各个部分的带宽满足业务高峰期需要；
		c)应划分不同的网络区域，并按照方便管理和控制的原则为各网络区域分配地址；
		d)应避免将重要网络区域部署在边界处，重要网络区域与其他网络区域之间应采取可靠的技术隔离手段；
		e)应提供通信线路、关键网络设备和关键计算设备的硬件冗余，保证系统的可用性。
	通信传输	a)应采用校验技术或密码技术保证通信过程中数据的完整性；
		b)应采用密码技术保证通信过程中数据的保密性。
	可信验证	a)可基于可信根对通信设备的系统引导程序、系统程序、重要配置参数和通信应用程序等进行可信验证，并在应用程序的关键执行环节进行动态可信验证，在监测到其可信性受到破坏后进行报警，并将验证结果形成审计记录送至安全管理中心。
安全区域边界	边界防护	a)应保证跨越边界的访问和数据流通过边界设备提供的受控接口进行通信；
		b)应能够对非授权设备私自联到内部网络的行为进行检测或限制；
		c)应能够对内部用户非授权联到外部网络的行为进行检查或限制；
		d)应限制无线网络的使用，保证无线网络通过受控的边界设备接入内部网络。
	访问控制	a)应在网络边界或区域之间根据访问控制策略设置访问控制规则，默认情况下除允许通信外受控接口拒绝所有通信；
		b)应删除多余或无效的控制规则，优化访问控制列表，并保证

安全层面	安全控制点	测评指标
		访问控制规则数量最小化；
		c)应对源地址、目的地址、源端口、目的端口和协议等进行检查，以允许/拒绝数据包进出；
		d)应能根据会话状态信息为进出数据流提供明确的允许/拒绝访问的能力；
		e)应对进出网络的数据流实现基于应用协议和应用内容的访问控制。
	入侵防范	a)应在关键网络节点处检测、防止或限制从外部发起的网络攻击行为；
		b)应在关键网络节点处检测、防止或限制从内部发起的网络攻击行为；
		c)应采取技术措施对网络行为进行分析，实现对网络攻击特别是新型网络攻击行为的分析；
		d)当检测到攻击行为时，记录攻击源 IP、攻击类型、攻击目的、攻击时间，在发生严重入侵事件时应提供报警。
	恶意代码和垃圾邮件防范	a)应在关键网络节点处对恶意代码进行检测和清除，并维护恶意代码防护机制的升级和更新；
		b)应在关键网络节点处对垃圾邮件进行检测和防护，并维护垃圾邮件防护机制的升级和更新。
	安全审计	a)应在网络边界，重要网络节点进行安全审计，审计覆盖到每个用户，对重要的用户行为和重要安全事件进行审计；
		b)审计记录应包括事件的日期、用户、事件类型、事件是否成功及其他与审计相关的信息；
		c)应对审计记录进行保护，定期备份，避免受到未预期的删除、修改或覆盖等；
		d)应能对远程访问的用户行为、访问互联网的用户行为等单独进行行为审计和数据分析。

安全层面	安全控制点	测评指标
	可信验证	a)可基于可信根对边界设备的系统引导程序、系统程序、重要配置参数和边界防护应用程序等进行可信验证，并在应用程序的关键执行环节进行动态可信验证，在检测到其可信性受到破坏后进行报警，并将验证结果形成审计记录送至安全管理中心。
安全计算环境	身份鉴别	a)应对登录的用户进行身份标识和鉴别，身份标识具有唯一性，身份鉴别信息具有复杂度要求并定期更换；
		b)应启用登陆失败处理功能，应配置并启用结束会话、限制非法登录次数和当登录连接超时时自动退出等相关措施；
		c)当进行远程管理时，应采取必要措施防止鉴别信息在网络传输过程中被窃听；
		d)应采用口令、密码技术、生物技术等两种或两种以上组合的鉴别技术对用户进行身份鉴别，且其中一种鉴别技术至少应使用密码技术实现。
	访问控制	a)应对登录的用户分配账户和权限；
		b)应重命名或删除默认账户，修改默认账户的默认口令；
		c)应及时删除或停用多余的，过期的账户，避免共享账户的存在；
		d)应授予管理用户所需的最小权限，实现管理用户的权限分离；
		e）应由授权主体配置访问控制策略，访问控制策略规定主体对客体的访问规则；
		f)访问控制的粒度应达到主体为用户级或进程级，客体为文件、数据库表级；
		g)应对重要主体和客体设置安全标记，并控制主体对有安全标记信息资源的访问。
	安全审计	a)应启用安全审计功能，审计覆盖到每个用户，对重要的用户行为和重要安全事件进行审计；

安全层面	安全控制点	测评指标
		b)审计记录应包括事件的日期、时间、事件类型、事件是否成功及其他与审计相关的工作；
		c)应对审计记录进行保护，定期备份、避免受到未预期的删除、修改或覆盖等；
		d)应对审计进程进行保护，防止未经授权的中断。
	入侵防范	a)应遵循最小安装的原则，仅安装需要的组件和应用程序；
		b)应关闭不需要的系统服务、默认共享和高危端口；
		c)应通过设定终端接入方式或网络地址范围对通过网络进行管理的管理终端进行限制；
		d）应提供数据有效性检验功能，保证通过人机接口输入或通过通信接口输入的内容符合系统设定要求。
		e)应能发现可能存在的已知漏洞，并在经过充分测试评估后，及时修补漏洞；
		f)应能检测到对重要节点进行入侵的行为，并在发生严重入侵事件时提供报警。
	恶意代码防范	a)应采用免受恶意代码攻击的技术措施，或主动免疫可信验证机制及时识别入侵和病毒行为，并将其有效阻断。
	可信验证	a)可基于可信根对计算设备的系统引导程序、系统程序、重要配置参数和通信应用程序等进行可信验证，并在应用程序的关键执行环节进行动态可信验证，在检测到其可信性受到破坏后进行报警，并将验证结果形成审计记录送至安全管理中心。
	数据完整性	a)应采用校验技术或密码技术保证重要数据在传输过程中的完整性，包括但不限于数据鉴别、重要业务数据、重要审计数据、重要配置数据、重要视频数据和重要个人信息等；
		b)应采用校验技术或密码技术保证重要数据在存储过程中的完整性，包括但不限于数据鉴别、重要业务数据、重要审计数据、

安全层面	安全控制点	测评指标
		重要配置数据、重要视频数据和重要个人信息等。
	数据保密性	a)应采用密码技术保证重要数据在传输过程中的保密性，包括但不限于数据鉴别、重要业务数据和重要个人信息等；
		b)应采用密码技术保证重要数据在存储过程中的保密性，包括但不限于数据鉴别、重要业务数据和重要个人信息等。
	数据备份和恢复	a)应提供重要数据的本地数据备份与恢复功能；
		b)应提供异地实时备份功能，利用通信网络将重要数据实时备份至备用场地；
		c)应提供重要数据处理系统的热冗余，保证系统的高可用性。
	剩余信息保护	a)应保证鉴别信息所在的存储空间被释放或重新分配前得到完全清除；
		b)应保证存有敏感数据的存储空间被释放或重新分配前得到完全清除。
	个人信息保护	a)应仅采集和保存业务必需的用户个人信息；
		b)应禁止未授权访问和非法使用用户个人信息。
安全管理中心	系统管理	a)应对系统管理员进行身份鉴别，只允许其通过特定的命令或操作界面进行系统管理操作，并对这些操作进行审计；
		b）应通过系统管理员对系统的资源和运行进行配置、控制和管理，包括用户身份，系统资源配置、系统加载和启动、系统运行的异常处理、数据和设备的备份与恢复等。
	审计管理	a)应对审计管理员进行身份鉴别，只允许其通过特定的命令或操作界面进行安全审计操作，并对这些操作进行审计；
		b)应通过审计管理员对审计记录进行分析，并根据分析结果进行处理，包括根据安全审计策略对审计记录进行存储、管理和查询。
	安全管	a)应对安全管理员进行身份鉴别，只允许通过特定的命令或操

安全层面	安全控制点	测评指标
	理	作界面进行安全管理操作，并对这些操作进行审计；
		b)应通过安全管理员对系统中的安全策略进行配置，包括安全参数的设置，主体，客体进行统一安全标识，对主体进行授权，配置安全可信验证策略等。
	集中管控	a)应划分特定的管理区域，对分布在网络中的安全设备或安全组件进行管控；
		b)应能够建立一条安全的信息传输路径，对网络中的安全设备或安全组件进行管理；
		c）应对网络链路、安全设备、网络设备和服务器等的运行状况进行集中监测；
		d)应对分散在各个设备上的审计数据进行收集汇总和集中分析，并保证审计记录的留存时间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e）应对安全策略、安全代码、补丁升级等安全事项进行集中管理；
		f）应能对网络中发生的各类安全事件进行识别报警和分析。
安全管理制度	安全策略	a）应制定网络安全工作的总体方针和安全策略，阐明机构安全工作的总体目标、范围、原则和安全框架等。
	管理制度	a）应对安全管理活动中的各类管理内容建立安全管理制度;
		b)应对要求管理人员或操作人员执行的日常管理操作建立操作规程;
		c）应形成由安全策略，管理制度，操作规程，记录表单等构成安全管理制度体系。
	制定和发布	a）应指定或授权专门的部门或人员负责安全管理制度的制定;
		b）安全管理制度应通过正式、有效的方式发布，并进行版本控制.
	评审和	a）应定期对安全管理制度的合理性和适用性进行论证和审定，

安全层面	安全控制点	测评指标
	修订	对存在不足或需要改进的安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安全管理机构	岗位设置	a）应成立指导和管理网络安全工作的委员会或领导小组，其最高领导由单位主管领导担任或授权；
		b）应设立网络安全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设立安全主管、安全管理各个方面的负责人岗位，并定义各负责人的职责；
		c）应设立系统管理员、审计管理员、安全管理员等岗位，并定义部门及各个工作岗位的职责。
	人员配备	a）应配备一定数量的系统管理员、审计管理员、安全管理员等；
		b）应配备专职的安全管理员，不可兼任。
	授权和审批	a）应根据各个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明确授权审批事项、审批部门和批准人等；
		b）应针对系统变更、重要操作、物理访问和系统接入等事项建立审批程序，按照审批程序执行审批过程，对重要活动建立逐级审批制度；
		c）应定期审查审批事项，及时更新授权和审批的项目、审批部门和审批人等信息。
	沟通和合作	a）应加强各类管理人员、组织内部机构和网络安全管理部门之间的合作与沟通，定期召开协调会议，共同协作处理网络安全问题。；
		b）应加强与网络安全职能部门、各类供应商、业界专家及安全组织的合作与沟通；
		c）应建立外联单位联系列表，包括外联单位名称、合作内容、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等信息。
	审核和检查	a）应定期进行常规安全检查，检查内容包括系统日常运行、系统漏洞和数据备份等情况；
		b）应定期进行全面安全检查，检查内容包括现有安全技术措施

安全层面	安全控制点	测评指标
		的有效性、安全配置和安全策略的一致性，安全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等；
		c）应制定安全检查表格实施安全检查，汇总安全检查数据，形成安全检查报告，并对安全检查结果进行通报。
安全管理人员	人员录用	a）应指定或授权专门的部门或人员负责人员录用;
		b）应对被录用人的身份、安全背景、专业资格或资质等进行审查，对其所有的技术技能进行考核；
		c）应与被录用人员签署保密协议，与关键岗位人员签署岗位责任协议。
	人员离岗	a）应及时终止离岗人员的所有访问权限，取回各种身份证件、钥匙、徽章等以及机构提供的软硬件设备；
		b)应办理严格的调离手续,并承诺调离后的保密义务方可离开。
	安全意识教育和培训	a）应对各类人员进行安全意识教育和岗位技能培训，并告知相关的安全责任和惩戒措施；
		b）应针对不同岗位制定不同的培训计划，对安全基础知识，岗位操作规程等进行培训；
		c）应定期对不同岗位的人员进行技能考核。
	外部人员访问管理	a）应在外部人员物理访问受控区域前先提出书面申请，批准后由专人全程陪同，并登记备案；
		b）应在外部人员接入受控网络访问系统前先提出书面申请，批准后由专人开设账户，分配权限，并登记备案；
		c）外部人员离场后应及时清除其所有的访问权限；
		d）获得系统访问授权的外部人员签署保密协议，不得进行非授权操作，不得复制和泄露敏感信息。
安全建设	定级和备案	a)应以书面的形式说明保护对象的安全保护等级及确定安全保护等级的方法和理由；

安全层面	安全控制点	测评指标
管理		b）应组织相关部门和有关安全技术专家对定级结果的合理性和正确性进行论证和审定；
		c） 应保证定级结果经过相关部门的批准；
		d)应将备案材料报主管部门和相应公安机关备案
	安全方案设计	a）应根据安全保护等级选择基本安全措施，依据风险分析的结果补充和调整安全措施；
		b）应根据保护对象的安全保护等级及与其他级别对象的关系进行安全整体规划和安全方案设计，设计内容应包含密码技术相关内容、并形成配套文件；
		c）应组织相关部门和有关安全技术专家对整体安全规划及其配套文件的合理性和正确性进行论证和审定，经过批准后才能正式实施。
	产品采购和使用	a） 应确保网络安全产品采购和使用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b）应确保密码产品与服务的采购和使用符合国家密码管理主管部门的要求；
		c)应预先对产品进行选型测试，确定产品的候选范围，并定期审定和更新产品候选名单。
	自行软件开发	a） 应将开发环境与实际运行环境物理分开，测试数据和测试结果受到控制；
		b） 应制定软件开发管理制度，明确说明开发过程的控制方法和人员行为准则；
		c)应制定代码编写安全规范，要求开发人员参照规范编写代码；
		d） 应具备软件设计的相关文档和使用指南，并对文档使用进行控制；
		e） 应保证在软件开发过程中对安全性进行测试，在软件安装前对可能存在的恶意代码进行检测；

安全层面	安全控制点	测评指标
		f）应对程序资源库的修改、更新，发布进行授权和批准，并严格进行版本控制；
		g)应保证开发人员为专职人员，开发人员的开发活动受到控制，监视和审查。
	外包软件开发	a）应在软件交付前检测其中可能存在的恶意代码；
		b）应保证开发单位提供软件设计文档和使用指南；
		c）应保证开发单位提供软件源代码，并审查软件中可能存在的后面和隐蔽信道。
	工程实施	a）应指定或授权专门的部门或人员负责工程实施过程的管理；
		b）应制定安全工程实施方案控制实施过程；
		c）应通过第三方工程监理控制项目的实施过程。
	测试验收	a）应制订测试验收方案，并依据测试验收方案实施测试验收，形成测试验收报告；
		b）应进行上线前的安全性测试，并出具安全测试报告，安全测试报告应包含密码应用安全性安全测试内容。
	系统交付	a）应制定交付清单，并根据交付清单对所交接的设备、软件和文档等进行清点；
		b）应对负责系统运行维护的技术人员进行相应的技能培训；
		c）应提供建设过程文档和运行维护文档。
	等级测评	a）应定期进行等级测评，发现不符合相应等级保护标准要求的及时整改；
		b）在发生重大变化或级别发生时进行等级测评；
		c）应确保测评机构的选择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服务供应商管	a）应确保服务供应商的选择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b）应与选定的服务商签订相关协议，明确整个服务供应链各方

安全层面	安全控制点	测评指标
	理	需履行的网络安全相关义务；
		c）应定期监督、评审和审核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并对其变更服务进行控制。
安全运维管理	环境管理	a）应指定专门的部门或人员负责机房安全，对机房出入进行管理，定期对机房供配电、空调、温湿度控制、消防等设施进行维护管理；
		b）应建立机房安全管理制度，对有关物理访问，物品带进带出和环境安全等方面的管理作出规定；
		c）应不在重要区域接待来访人员，不随意放置包含敏感信息的纸质文件和移动介质。
	资产管理	a）应编制并保存与信息系统相关的资产清单，包括资产责任部门、重要程度和所处位置等内容；
		b）应根据资产的重要程度对资产进行标识管理，根据资产的价值选择相应的管理措施；
		c）应对信息分类与标识方法做出规定，并对信息的使用，传输和存储等进行规范化管理。
	介质管理	a)应将介质存放在安全的环境中，对各类介质进行控制和保护，实行存储环境专人管理并根据存档介质的目录清单定期盘点；
		b）应对介质在物理传输过程中的人员选择、打包、交付等情况进行控制，并对介质归档和查询等进行登记记录。
	设备维护管理	a）应对各种设备（包括备份和冗余设备）、线路等指定专门的部门或人员定期进行维护管理；
		b）应建立配套设施、软硬件维护方面的管理制度，对其维护进行有效的管理，包括明确维护人员的责任、维修和服务的审批、维修过程的监督控制等；
		c）信息处理设备应经过审批才能带离机房或办公地点，含有储存介质的设备带出工作环境时其重要数据应加密；

安全层面	安全控制点	测评指标
		d）含有存储介质的设备在报废或重用前，应进行完全清除或完全覆盖，保证该设备上的敏感数据和授权软件无法被恢复重用。
	漏洞和风险管理	a）应采取必要的措施识别安全漏洞和隐患，对发现的安全漏洞和隐患及时进行修补或评估可能的影响后进行修补；
		b)应定期开展安全测评，形成安全测评报告，采取措施应对发现的安全问题。
	网络和系统安全管理	a）应划分不同的管理员角色进行网络和系统的运维管理，明确各个角色的责任和权限；
		b）应指定专门的部门或人员进行账户管理，对申请账户，建立账户、删除账户等进行控制；
		c）应建立网络和系统安全管理制度，对安全策略、账户管理、配置管理、日志管理、日常操作、升级与打补丁、口令更新周期等方面作出规定；
		d）应制定重要设备的配置和操作手册，依据手册对设备进行安全配置和优化配置等；
		e）应详细记录运维操作日志，包括日常巡检工作，运行维护记录、参数的设置和修改的内容；
		f）应指定专门的部门或人员对日志、监测和报警数据等进行分析、统计，及时发现可疑行为；
		g）应严格控制变更性运维，经过审批后才可改变连接，安装系统组件或调整配置参数，操作过程中应保留不可更改的审计日志，操作结束后应同步配置更新配置信息库；
		H)应严格控制运维工具的使用，经过审批后才可接入进行操作，操作过程中应保留不可更改的审计日志，操作结束后应删除工具中的敏感数据；
		i）应严格控制远程运维的开通，经过审批后才可开通远程运维接口或通道，操作过程中应保留不可更改的审计日志，操作结

安全层面	安全控制点	测评指标
		束后立即关闭接口或通道；
		j）应保证所有与外部的连接均得到授权和批准，应定期检查违反规定无线上网及其他违反网络安全策略行为。
	恶意代码防范管理	a）应提高所有用户的防恶意代码意识，对外来计算机或存储设备接入系统前进行恶意代码检查等；
		b）应定期验证防范恶意代码攻击的技术措施的有效性。
	配置管理	a）应记录和保存基本配置信息，包括网络拓扑结构、各类设备安装的软件组件、软件组件的版本和补丁信息、各个设备或软件组件的配置参数等；
		b)应将基本信息改变纳入变更范畴，实施对配置信息改变的控制，并及时更新基本配置信息库。
	密码管理	a）应遵循密码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b）应使用国家密码管理主管部门认证核准的密码技术和产品。
	变更管理	a）应明确变更需求，变更前根据变更需求制定变更方案、变更方案经过评审、审批后方可实施；
		b）应建立变更的申报和审批控制程序，依据程序控制所有的变更，记录变更实施过程；
		c）应建立终止变更并从失败的变更中恢复的程序，明确过程控制方法和人员职责，必要时对恢复过程进行演练。
	备份与恢复管理	a）应识别需要定期备份的重要业务信息、系统数据及软件系统等；
		b）应规定备份信息的备份方式、备份频度、存储介质和保存期等；
		c）应根据数据的重要性和数据对系统运行的影响，制定数据的备份策略和恢复策略，备份程序和恢复程序等。
	安全事	a）应及时向安全管理部门报告所发现的安全弱点和可疑事件；

安全层面	安全控制点	测评指标
	件处置	b）应制定安全事件报告和处置管理制度，明确不同安全事件的报告、处置和响应流程，规定安全事件的现场处理、事件报告和后期恢复的管理职责等；
		c）应在安全事件和响应处理过程中，分析和鉴定事件产生的原因，收集证据，记录处理过程，总结经验教训；
		d）对造成系统中断和造成信息泄露的重大安全事件应采用不同的处理程序和报告程序。
	应急预案管理	a）应规定统一的应急预案框架，包括启动预案的条件，应急组织构成，应急资源保障，事后教育和培训等内容；
		b）应制定重要事件的应急预案，包括应急处理流程、系统恢复流程等内容；
		c）应定期对系统相关的人员进行应急预案培训，并进行应急预案的演练；
		d）应定期对原有的应急预案重新评估，修订完善。
	外包运维管理	a）应确保外包运维服务商的选择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b）应与选定的外包运维服务商签订相关的协议，明确约定外包运维的范围、工作内容；
		c）应保证选择的外包运维服务商在技术和管理方面均应具有按照等级保护要求开展安全运维工作的能力，并将能力在签订的协议中明确；
		d）应在与外包运维服务商签订的协议中明确所有相关的安全要求，如可能涉及对敏感信息的访问、处理、储存要求，对 IT 基础设施中断服务的应急保障要求等。

三、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2.服务地点：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内指定地点。

（二）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国家强制性合格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三）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测评服务成果，提供测评成果复核确认、安全整改技术指导、迎检技术支撑、备案相关技术配合等服务，该部分服务成本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款之内，采购人无需另行支付费用。

（四）履约验收

1.服务完成后 30 日历日内，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书面验收申请。采购人将当在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对全部服务成果进行验收；

2.验收程序：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接到供应商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专家组，专家组按照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提交的交付成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项目验收单。

3.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服务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

（五）磋商报价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六）付款方式

1.医院信息系统、医院运营管理信息系统、集成平台及数据中心：合同签订后，供应商进场开展现场服务；项目验收合格后，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符合要求的合同总金额全款发票。采购人收到供应商合规发票且满足付款条件后，于 30 个日历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5%。

2.病历内涵质控系统：合同签订后，本系统对应服务的进场实施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供应商接到采购人通知后按要求进场开展服务。项目验收完成且达到付款条件后，采购人于 30 个日历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

（七）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原则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二、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磋商人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的职责。

三、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评审程序

1.资格审查：

由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各供应商进行资格检查；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其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符合性审查

2.1 由磋商小组对资格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在评审过程中穿插进行，供应商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其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2 符合性审查合格标准：

2.2.1 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2.2 报价未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2.3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2.4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2.2.5 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2.2.6 资格要求、符合性审查合格标准、商务要求各项条款、标记“★”条款及本文件规定的其他不允许偏离的条件，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满足的磋商为无效磋商；

2.2.7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磋商会议全过程。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会议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合法授权代表参加磋商会议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同时提供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在本单位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2.2.8 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1.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 3.1 中任意一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 3.1 中情形（3）的，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3.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

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磋商小组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磋商小组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5.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磋商小组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六、澄清有关问题

1.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署全名。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七、评审价的确定

响应文件经符合性评审合格的，为有效磋商。对于所有有效磋商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评审价的确定：

1.对于不需要进行政策性价格优惠调整的，其评审价为磋商最后报价。

2.对于符合政策性优惠的，其评审价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计算调整：

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价计算规则：【其评审价=磋商最后报价*90%】；

对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执行面向中小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文件，在政

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其他方式按照国家相关现行规定执行。

八、响应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1.响应文件中磋商一次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一次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一次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九、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1.磋商小组仅对在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未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合同条款的响应文件，不得进行评审。

2.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就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磋商小组依据本次评审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报告，并根据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4.磋商小组各成员按照《评审办法》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比较、评价打分。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竞争性磋商报价最低者排名在前；如竞争性磋商报价相同，则以技术指标响应情况内容优先；若技术指标响应情况内容得分也相同的，依次以后续评审内容得分高的优先。

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如下：

1.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优惠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

00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认定，未提供以上材料的不予以认定。

2.监狱企业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提供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进行核实后，根据相关规定，对监狱企业在评审时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福利企业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本省福利性企业享受我省规定的采购扶持政策。

福利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市级以上民政局、财政局、残联部门出具的福利性企业的证明文件。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5.为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政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发布的同时公告上述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上述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6.如供应商同时提供上述优惠内容，磋商小组只认可其一项有效声明函，不予以重复给价格扣除。

7.环境标志、节能的产品

对于采购标的列入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的产品，应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的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否则不予计分（注：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以最新公布内容为准）。

除上述已表述的内容外，其余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予以落实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供应商同时提供优惠内容的，磋商小组只认可其一项有效声明函，不予以重复给价格扣除。

十一、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汇总全体评委对每个供应商的赋分，计算出每个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取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后两位）后按照总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列，推荐成交候选人。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说明
响应报价	**满分25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25
企业业绩	**满分10分**	**供应商提供自2023年9月1日起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一份业绩合同得2分，满分为10分，不得重复累计。** **评审依据：**业绩证明材料以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业绩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为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核心岗位人员能力	**满分6分**	**在满足本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测评人员等相关要求”的基础上：** **1.项目经理具有2年（含）以上测评工作经验的得2分。** **评审依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项目经理本行业从业社保缴纳年限证明材料复印件/扫描件为准。 **2.项目经理具有人社厅网络工程师职称资格证书的得2分。** **评审依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项目经理相应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扫描件为准。 **3.质量负责人具有《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高级［含旧版《信息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高级］的得2分。** **评审依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质量负责人相应证书复印件/扫描件、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同时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前近3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或有效在岗劳动合同（新成立企业适用），佐证为本单位自有员工。证书过期、人员归属证明缺失、材料不符的，本

		项不计分。
测评小组配备情况	**满分10分**	**在满足本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测评人员等相关要求”的基础上，对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测评小组人员配置进行评分，所有人员仅限供应商本单位在职自有员工，不得兼职、挂靠、外聘，人员不可重复计分，所有证明材料缺一不可，否则对应人员不予计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1.测评小组配备每增加1人得1分，最多得3分。** **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提供完整的测评小组人员配备清单、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响应截止时间前近3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社保官网截图、社保部门出具的缴费凭证均可，需可核验）；新成立企业无法提供社保证明的，可提供本单位与人员签订的有效在岗劳动合同及企业成立证明材料。未提供人员归属证明或材料不全的，本项不计分。 **2.测评小组配备每增加1名《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高级［含旧版《信息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高级］的得2分，最多得4分。** **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提供人员有效高级证书复印件/扫描件、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同时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前近3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或有效在岗劳动合同（新成立企业适用），佐证为本单位自有员工。证书过期、人员归属证明缺失、材料不符的，本项不计分，同一人员证书不重复计分。 **3.测评小组配备每增加1名《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中级［含旧版《信息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中级］的得1分，最多得3分。** **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提供人员有效中级证书复印件/扫描件、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同时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前近3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或有效在岗劳动合同（新成立企业适用），佐证为本单位自有员工。证书过期、人员归属证明缺失、材料不符的，本项不计分，同一人员不得同时累计高级、中级证书分值。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满分 3 分	**供应商提供有期的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 3 分。** **评审依据：**证明材料以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为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项目服务保障承诺	满分 4 分	**1.供应商承诺本项目提供 7×24 小时应急响应、10 分钟响应回应、2 小时到场的专项服务保障的得 2 分。** **评审依据：**以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加盖公章的相应承诺书为准。 **2.供应商承诺本项目所有现场测评、整改配合、巡检、迎检支撑均由专属团队落地实施，杜绝异地远程代实施，保障服务稳定性的得 2 分。** **评审依据：**以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加盖公章的相应承诺书为准。
标准化成果交付能力	满分 2 分	**供应商承诺严格按照国家等保五大国标（GB17859、GB/T 22239、GB/T28448、GB/T28449、GB/T25058）开展测评，可完整提供本项目要求的定级备案、测评方案、整改建议、渗透测试报告、正式测评报告等全套标准化成果，交付资料规范、齐全、符合公安部门备案要求的得 2 分。** **评审依据：**以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加盖公章的相应承诺书为准。
安全技术、管理实施方案	满分 12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等级保护测评提供的实施方案需包含：①安全物理环境及安全通信网络实施方案；②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及安全管理中心实施方案；③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管理机构方案；④安全建设及安全运维管理方**

		案，共 4 项内容，每项满分 3 分，总分 12 分。 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及所提供服务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 1 分、0.9 分、0.5 分、0.3 分、0.1 分、0 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 1 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 0.9 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 0.5 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 0.3 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 0.1 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 0 分。
渗透测试实施方案	**满分 6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渗透测试实施方案需包含：①测试目标及范围、测试方法及工具配备；②测试结果分析方案，共 2 项内容，每项满分 3 分，总分 6 分。** 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及所提供服务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 1 分、0.9 分、0.5 分、0.3 分、0.1 分、0 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 1 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 0.9 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 0.5 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 0.3 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 0.1 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 0 分。
建设整改咨询及安全加固实施方案	**满分 6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建设整改咨询及安全加固实施方案需包含：①建设整改咨询方案、安全整改方案和计划制定；②安全加固实施方案，共 2 项内容，每项满分 3 分，总分 6 分。** 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及所提供服务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 1 分、0.9 分、0.5 分、0.3 分、0.1 分、0 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 1 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 0.9 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

		不足的得0.5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3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服务质量及进度的保障措施	**满分6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质量及进度的保障措施需包含：①服务质量的保障措施；②服务进度的保障措施，共2项内容，每项满分3分，总分6分。** 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及所提供服务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1分、0.9分、0.5分、0.3分、0.1分、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1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9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5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3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售后服务实施方案	**满分4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实施方案需包含：①售后范围、内容及响应方案；②常态化安全咨询、网络安全培训、安全检查迎检支撑方案，共2项内容，每项满分2分，总分4分。** 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及所提供服务的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1分、0.9分、0.5分、0.3分、0.1分、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1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9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5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3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保密措施、重点难点分析及合理化	**满分6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保密措施、重点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需包含：①保密措施；②重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共2项内容，每项满分3分，总分6分。** 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及所提供服务的针对性、

建议		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 1 分、0.9 分、0.5 分、0.3 分、0.1 分、0 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 1 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 0.9 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 0.5 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 0.3 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 0.1 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 0 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有权根据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内容及承诺对合同内容进行补充和完善）

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
2026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项目

服务合同

甲方：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

乙方：_____

2026年___月

中国·西安

服务合同

甲方（采购人）：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

乙方（供应商）：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 2026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 号)、《关于推动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体系建设和开展等级测评工作的通知》（公信安[2010]303 号）、《陕西省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建设整改工作指导意见》（陕等保办 2011 2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本项目拟对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已完成过往等保测评的“医院信息系统、医院运营管理信息系统、集成平台及数据中心”开展新一轮常态化等级保护测评等相关工作，对“病历内涵质控系统”开展首次三级等保测评及定级备案等相关工作。

二、服务期限、服务地点、质量要求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2.服务地点：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内指定地点。

3.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及甲方要求。

三、合同文件及解释

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本项目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

2.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3.双方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及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时间排列顺序为准，双方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及其他合同文件有效力顺序约定的执行其约定。

四、合同金额、结算与支付

1.合同金额为：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小写：￥：_____元

合同金额应是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服务的价格及乙方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以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依据。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付款及结算方式：

（1）**医院信息系统、医院运营管理信息系统、集成平台及数据中心：**合同签订后，乙方进场开展现场服务；项目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符合要求的合同总金额全款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合规发票且满足付款条件后，于30个日历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5%。

（2）**病历内涵质控系统：**合同签订后，本系统对应服务的进场实施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按要求进场开展服务。项目验收完成且达到付款条件后，甲方于30个日历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5%。

五、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应及时履行本合同中约定的付款义务。

2.甲方承认，乙方提供服务的能力有赖于与甲方之间全面、及时的合作，以及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信息和数据的准确性、全面性。为此，甲方应：

（1）按照乙方的合理要求提供相关信息、数据、资料、工作空间和办公室服务等，对所提供数据和相关信息、资料的有效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由双方共同确认负责。

（2）甲方应指派一名职员与乙方进行专业、及时的联络，拥有必需的专业技术和甲方授权，并按双方商定的时间，定期与乙方代表举行会议。

甲方联系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服务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

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服务人员。甲方认为乙方人员不能胜任工作，可通知乙方更换，乙方应无条件更换。

5.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所需要的技术服务，需符合国家相关部门有关技术质量的规定标准。

6.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合理化建议。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提供本合同约定的及乙方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服务内容，服务标准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服务内容及要求。乙方应在服务期开始时立即履行服务义务。

2.乙方保证在测评工作中严格遵守相关单位的管理要求和工作纪律。

3.乙方实施人员应为乙方正式员工，并提供社保等相关证明，且服务人员需与乙方投标文件中人员保持一致。

乙方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4.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如期向甲方交付相关文档。

5.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一切服务、资料、资源以及履行合同提供的全部资源应通过合同途径获得，任何第三方不得向甲方主张权利。

6.乙方对测评报告等的合规性、合法性负责，不得侵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

7.乙方不得有中断服务等影响甲方正常业务工作的相关行为。

8.乙方应独立完成合同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转包、分包本合同内容。

9.乙方需按甲方要求签署保密协议，并严格执行。

七、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内容向社会公众或第三方通过任何途径出示、披露保密信息以及本协议的内容，亦不得对保密信息、各阶段工作成果和最终工作成果进行传播和销售，并且保证只为执行本协议之目的使用保密信息和各阶段工作成果和最终工作成果，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八、违约责任

1.本项目履约期间，甲乙双方应恪守约定。一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的，视为违约，需赔偿对方实际损失。

2.乙方服务质量、履约进度不符合要求的，应限期整改；整改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按采购及合同相关约定处理。

3.具体违约处置细则，由双方在正式签订的服务合同中另行约定。

九、争议解决

解决争议的方法：因本项目引起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解除

1.未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解除本合同。

2.一方严重违约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守约方有权依法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____份。

十二、其他约定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正文完）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6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2026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编制响应文件前，请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当按照样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内容逐一做出明确的响应，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包含资格审查部分、技术部分及商务部分内容，同时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内容在编制响应文件时不得更改，内容可以扩充。供应商认为有必要，对还可以做其它补充，其目录自行编制，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编制或编制目录中未附其相应内容，其相关不利风险由其自行承担。

备注：各供应商应将资格审查部分、技术部分及商务部分编制在一份文件中并胶装成册。

【正/副本】

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
2026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项目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自行编制目录】

一、磋商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经我公司详细研究，我公司决定参加本项目的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我方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相应货物及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3.如果我方在开标后到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及承诺，我方的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4.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资料。

5.我方的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有效。

6.如果我方一旦中标，我方将保证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全部内容，且质量达到现行合格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地方规定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标准要求，并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提供符合采购代理机构要求的响应文件。

7.我方完全接受并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答疑文件、评审办法、采购预算及限价等关于本项目相关文件的要求，严格遵守开标过程的时间安排、程序安排等细节，对此无任何异议。但我单位所编制的响应文件如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特别要求逐条明确响应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编制响应文件的，我方自愿被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8.所有关于本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磋商一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磋商一次总报价（元）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服务地点
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合格，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及采购人要求	陕西省结核病防治院内指定地点

备注：所有磋商报价均含税，且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服务费用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医院信息系统		1			
2	医院运营管理信息系统		1			
3	集成平台及数据中心		1			
4	病历内涵质控系统		1			
合计总价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元**					

说明：

1.所有磋商报价均含税，且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该表中包含供应商认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合计总价应与磋商一次报价表中响应总价金额一致。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服务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备注
1				
2				
3				
4				
5	……			

注：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　服务需求及商务要求”中服务内容及要求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列明偏离情况，如有偏离，请在此表中清楚地列明，并加以说明。同时，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在此表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以说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 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 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正偏离/响应）	说明
1				
2				
3				
4				
6	……			

注：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　服务需求及商务要求”中商务要求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并在此表中清楚地列明响应的内容，如仅表述内容为响应，则视为均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须响应的要求。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table>
<tr><td colspan="5">致：（采购人名称）</td></tr>
<tr><td rowspan="6">企业法人</td><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纳税人识别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企业类型</td><td colspan="3"></td></tr>
<tr><td>成立日期</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3">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r>
<tr><td>职务</td><td></td><td>年龄</td><td></td></tr>
<tr><td>身份证号</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 rowspan="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td><td colspan="2" rowspan="2">身份证（人像面、国徽面）</td><td colspan="2">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td></tr>
<tr><td colspan="2">（供应商加盖公章处）

____年____月____日</td></tr>
</table>

（二）授权委托书

<table>
<tr><td colspan="6">致：（采购人名称）</td></tr>
<tr><td rowspan="4">被授权人</td><td>姓名</td><td colspan="2"></td><td>性别</td><td></td></tr>
<tr><td>职务</td><td colspan="2"></td><td>年龄</td><td></td></tr>
<tr><td>身份证号</td><td colspan="2"></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5">被授权项目与内容</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项目编号</td><td colspan="4"></td></tr>
<tr><td>授权范围</td><td colspan="4">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td></tr>
<tr><td>法律责任</td><td colspan="4">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所实施的代理行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td></tr>
<tr><td>授权期限</td><td colspan="4">本授权书自磋商会议之日计算有效期为90天。</td></tr>
<tr><td colspan="3">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td><td colspan="3" rowspan="2">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2">身份证（人像面、国徽面）</td></tr>
<tr><td colspan="3">（供应商加盖公章处）

年___月___日</td></tr>
</table>

（三）被授权代表证明材料

备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合法授权代表参加磋商会议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同时提供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在本单位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供应商自行承担未按照要求提供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导致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不利风险。

七、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在此处附与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及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打印件，格式参考见本条附件）

附件 1：承诺书

致：____（采购人名称）____

我公司_____（公司名称）_____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承诺：

1.我公司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公司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3.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活动的情形；

我公司承诺均不存在上述不允许的情形，否则相关不利风险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如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八、服务实施方案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根据服务内容及要求以及评审办法中相关内容作出全面响应的项目服务实施方案）

九、服务团队配备情况

项目实施团队人员配备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学历	技术职称	资质证书名称	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是否为现场测评人员	服务经验年限
1					项目经理		
2					质量负责人		
3					测评组组长		
4							
5							
6							
7							
8							
9							
10							
11							
12	……	……	……	……	……	……	……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具体要求以第四章　评审办法内容为准。

十、企业业绩

业绩表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委托人名称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备注
1						
2						
3						
4						
5						
	……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具体要求以第四章 评审办法内容为准。

十一、其他证明材料

1.监狱企业（格式具体见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具体见附件）

3.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具体见附件）

4.《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具体见附件）

5.保证金缴纳退还申请单

6.供应商可根据企业自身情况自行提供企业实力证明资料，如荣誉证书等

注：后附相关格式，供应商未在此条后附相关证明材料的，不属于响应文件的完整性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情形。

附件 1：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可提供）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企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非监狱企业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如为监狱企业应在响应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

2.供应商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的需保证其真实性，如经查实存在虚假证明的情况，由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可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响应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

2.供应商企业所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3：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可提供）

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陕西省《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非福利性单位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如为福利性单位应在响应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

2.供应商企业所提供的《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4：《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1.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成交人交易机会。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人。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磋商响应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磋商响应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采购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5：

保证金缴纳退还申请单

致：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为参与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供应商，已经将本项目响应保证金交纳至指定账户，并附转账凭证。

现申请将本项目响应保证金（大写：_____；小写：_____）退还回我公司以下账户（以下填写的相关信息必须与缴纳保证金时的账户、名称等内容一致）：

账户名称：_____

账　　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单位注册地址：_____

联系电话（勿留座机电话）：_____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

①本表必须附采购文件内，因供应商未能据实填写或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填写错误所造成保证金未能按时退还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②成交供应商须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将签订完成的合同彩色扫描件一份连同本“保证金退还申请单”一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方可完成退还中标单位响应保证金的相关手续。

6.供应商可根据企业自身情况自行提供企业实力证明资料